

台北市私立景文高中參加
全國高級中學閱讀心得寫作比賽第 1070315 梯次
優等作品集(共 15 件)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二年級
班 級：高二 1
科 別：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郭緯祐
參賽標題：人皆生而平等
書籍 ISBN：978-986-272-0
中文書名：死前的最後一堂課
原文書名：A Lesson Before Dying
書籍作者：厄寧斯·甘恩 (Ernest J. Gaines)
出版單位：商周出版
出版年月：2012 年 1 月 31 日
版 次：初 版 1 刷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這是一本關於美國種族歧視議題方面的小說。作者是美國著名黑人作家厄寧斯·甘恩，他曾於 2004 年獲得諾貝爾獎提名。雖然出身在佃農家庭，但文筆絲毫不差，在文壇上大放異彩。而這本 1993 年出版的《死前的最後一堂課》是作者最受讀者推崇的作品。本書站在一個黑人教師的角度，以美國早期四零年代的路易斯安那州為背景，探討美國自十八世紀以來黑奴制度所造成的影響，追求黑人自身的尊嚴與平等的地位。

二●內容摘錄：

1. 「唯有先放棄他個人一己的尊嚴，才有機會獲得最終真正屬於黑人族群的尊嚴。」(P.13)
2. 「我要的是一個男人坐上那電椅，靠自己的雙腳走上去。」(P.29)
3. 「只要你肯嘗試，就做得得到。」(P.262)
4. 「我只會叫他聽你的話，但我不會叫他下跪。我會試著幫他站起來。」(P.294)
5. 「唯有心靈自由，肉體才有機會自由。」(P.338)

三●我的觀點：

「種族歧視」在國際上一直是被廣泛討論的議題，因為不同膚色間的差異引發的衝突在電視上總是時有耳聞。即使奴隸制度已被禁止多年，制度所造成的陰影深刻地烙印在因膚色所苦的人們心中。偶然在書店看到這本書，看了書本的內容簡介後，讓我聯想到國二暑假時到南非旅行的經歷。南非的歷史與美國早期挺類似，南非過去是種族隔離政策，而美國早期則是黑奴制度，這兩個國家都種族歧視很深的國家。閱讀這本書的想法，除了想一窺早期受奴隸制度影響的美國社會外，也很高興能透過這本書去理解黑人的想法。

十八世紀以來，奴隸制度已有近三百年的歷史。雖然前美國總統亞伯拉罕·林肯已於一八六三年一月一日頒布黑奴解放宣言，但實行一百多年的奴隸制度就猶如印度的種姓制度早已深植人心，很難確實地幫助黑人在美國民主社會中獲得自身的平等地位。書中的傑佛遜是位被叛了冤獄的黑人青年，只因為他跟著平日素行不良的朋友們在錯誤的時間出現在酒館而被捲進了一場謀殺案，又或許只因為他是黑人，白人法官絲毫不給他任何為自己辯護的餘地。葛蘭特則是

巴詠納地區唯一一位受過大學教育的黑人，並在黑人區裡的教堂教導區內的黑人小孩。感於幾百年來黑人所遭受的不平等對待，他總想逃離巴詠納，以為離開就能擁有永久的光明。但是現實往往與內心所嚮往的背道而馳。他越想離開就越能感受到他所肩負的責任，區裡的居民將獲得平等的一切希望寄託在他的身上，希望他能讓傑佛遜不再害怕死亡，縱使被判了死刑，也能抬頭挺胸像個男人一樣坐上電椅。就算是在生命中的最後一刻，也要向白人展現出屬於黑人的尊嚴。

在國二那年的暑假，我們全家到南非拜訪朋友兼旅遊。非洲，它帶給我們的第一印象通常是飢餓、貧窮與疾病等。但是經過那次的旅行，打破了我對非洲國家的刻板印象。南非，是一個發展中國家，也是個生態豐富、風景優美的國家。雖然 1948 年至 1994 年的那段時光，帶給南非的傷痛至今猶存，種族歧視依舊嚴重，甚至連當地華人也受到影響。高速公路的某些路段兩旁，柵欄外的不是美麗的草原，也不是廣大的森林，而是綿延好幾公里的貧民窟。種族隔離政策所造成的不僅是黑白之間的對立，也產生貧富差距所造成的經濟斷層。

美國《獨立宣言》中有那麼一句話「人皆生而平等。」這句話被稱為「不朽的宣言」。自美國一七七六年獨立以來，一代又一代的更替，人民似乎也慢慢淡忘建國初期的那份信念，奴役著黑色疲勞的身軀，享受著他們用血淚與汗水換來的豐厚成果。南非前總統納爾森·曼德拉說：「我珍視民主自由社會，所有人能和諧共處，擁有均等的機會。我為此理想而生，也希望有朝一日能達成這個理想。如果有必要，我也準備好為這理想而死。」這位偉大的黑人民權鬥士，他盡了他畢生的努力，希望南非能成為一個不分膚色、人人平等的國家，但他的理想至今仍未達成。我佩服葛蘭特的智慧及勇氣，我佩服傑佛遜能夠克服對死亡的恐懼堅持到最後一刻。「一個人絕不會僅僅因為用憎惡的眼光看待世人就能顯現出它的優越。」我期待馬丁·路德·金恩博士的「夢」在世界上徹底地實現。

四●討論議題：

- 一、如何從自己做起，如何學習不以貌取人，並以平等之心態來看待這個世界。
- 二、做為一個高中生要如何培養自己的肚量，並學習包容社會中的不同，凡事不要以偏概全，從不同的角度去看待事情？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三年級

班 級：英三 3

科 別：應用英文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陳薇安

參賽標題：「制度」是桎梏，還是迎向美好的任意門？

書籍 ISBN：978-986-320-5

中文書名：無印良品成功 90%靠制度

原文書名：無印良品成功 90%靠制度

書籍作者：松井忠三

出版單位：遠東天下文化
出版年月：2014 年 9 月 30 日
版次：三刷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松井忠三，畢業於東京教育大學，現為無印良品計劃公司會長。他以「企業文化」為出發點，著手改革陷於盈虧狀態的組織，不僅讓業績呈現 V 字型復甦，並在 2007 年創下最高營收，而現在持續肩負著組織「打造制度」的任務。

「簡單但精準」的企業精神深植無印良品內部，所以員工不加班，卻能完成更多事，不用時時回報工作，卻能準時做好交辦工作。交易市場證明一無印良品總獲得消費者的心，他們如何做到的？答案，將在本書揭曉。

二●內容摘錄：

所謂的工作意義，不是光靠有形的數字或金錢就能形成，真正的價值，存在於無形的喜悅或感動之中。(P.145)

前日本 IBM 社長椎名武雄曾說過：「未來無法預測，也沒有供參考的範本。」(P.149)

部屬的個性不會因為主管喊幾句「只要肯做，你就做得到」、「你就是幹勁不足」這類強調「毅力」或「精神」的激勵言詞，就乖乖改變。我們連自己的個性都沒辦法說改就改，遑論改變別人的個性，這本來就是不可能的任務。(P.151-152)

正如諺語所言：「塞翁失馬，焉知非福」，未來會如何改變，沒有人知道。就算你覺得自己目前處於人生谷底，也可能哪天就突然谷底翻身。(P.210)

三●我的觀點：

「制度」，一個在員工眼中看似不重要的事情，但，在老闆眼中卻相對的重要。俗話說：「魔鬼藏在細節裡」。也許，一個不起眼的規定，卻能讓員工的工作效率大為提升，換得更多的休閒時間，而企業也將獲得更大的利益。

「先有標準，才能改善」，每間公司都有自己的「指導手冊」，為什麼需要它呢？目的是將個人經驗或直覺的各項業務「制度化」，而「它」累積了眾人的工作技巧和智慧。一旦有了「指導手冊」，任何員工碰到任何問題，就算主管不在現場，只要參閱指導手冊，就能順利解決問題，不會無法決定、無法適從。這就像是學校的校規一樣，告訴你什麼是可以的，什麼是不行的，不依靠個人感覺或經驗來判定事情的對與錯，指導手冊中清清楚楚的工作規範，使得員工減少了犯錯的次數。

「人要失敗兩次才會學到教訓」，松井忠三升任社長沒多久，就大刀闊斧地把所有無益的庫存當著開發人員的面全部燒光，以為徹底解決庫存過剩的問題，然而過了半年後公司又累積了一堆庫存，這時才體認到自己並沒有解決真正的

問題，才開啟了追根究柢的決心。憑著直覺的判斷，往往都不是最理想的，人往往一錯再錯，直到發現問題的根本，才肯真心改變。就像老師不斷的糾正學生的問題，但學生不聽從，只是一昧的做自己，直到無法挽回的地步，才願意從頭來過。

「走一條最後能通往正確方向的路」就算得花費較長的時間，終究只能靠自己，一點一滴發展出來。有時繞遠路反而能夠找到真理，迷惘的時候，就選擇難走的那條路，最後就能走上正確的道路。人生中，要遇到多少次選擇的交叉路口，過程中會面臨很多的選擇題，難與簡單都由自己選擇，而自己也終將面對選擇的結果。許多事並沒有對錯之分，只有選擇的不同，只有接受自己所選擇的一切，並且繼續走下去，就對了！就算是走偏了，繞了遠路，也必有其意義。

「從改變行為下手，不要想先想改變個性」，部屬的個性不會因為主管喊幾句「只要肯做，你就做得到」、「你就是幹勁不足」這類強調「毅力」或「精神」的激勵言詞，就乖乖改變。我們連自己的個性都沒辦法說改就改，遑論改變別人的個性，這本來就是不可能的任務。每個人天生的個性不同，價值觀也不同，與其強壓理念在別人身上，不如展開溝通，一起找到較適合的解決方式，共同解決鬼打牆般、循環不已的難題。所以，我非常認同作者的理念，「改變行為」確實比「改變個性」務實多了。

「徹底執執行晚上六點下班」，相信很多人都聽過這樣夢幻般的口號，有多少企業作得到呢？

書中提到拉丁美洲的上班族，午餐一吃就是兩小時，就算沒有放鬆到佐以紅酒的地步，但還是會盡情的聊天，把精力充飽後，再回公司繼續工作。因此會比較晚下班，大約八點過後才吃晚餐，並且，花個三十分鐘決定要喝什麼紅酒和吃什麼晚餐，然後，邊聊天邊用餐，直到凌晨一點多。然而，沒想到的是，隔天九點一到，他們仍可準時來上班！我想，他們的生活方式正是「享受人生」的最佳寫照吧！我看，這樣緩慢而輕鬆的生活步調，看來是不太可能準時於六點下班吧！如果有一天，拉丁美洲的企業突然宣布天天零加班，規定員工在上班時間內把工作完成，設法提升自己的工作效率，員工必定要生活失序了！

拉丁民族的價值觀及生活態度與亞洲地區截然不同，亞洲地區的上班族，通常都是從早工作到傍晚就準備下班，回家只想腦袋放空地休息，少數人或許需要繼續完成未完成的責任制工作，而學生則是從早到晚的讀書，下課去補習，回家只有讀書和睡覺，和家人聊天的時間每天不超過五句話一早安…我去上學了…我回來了…我吃過了…晚安。也許這種生活模式在很多亞洲國家來說早已習以為常，但，在歐美的人民眼裡則是難以想像吧！或許，這就是很多人想到國外工作的原因吧！可以好好休息恢復體力、放鬆心情，並且多了許多時間陪伴家人。

關於這部分的内容，我不禁要問問自己，到底是上班時間全面繃緊神經，然後準時六點下班好呢？還是該學學拉美民族邊工作邊享受人生呢？這就難免矛盾了，我想企業主與員工的思維必定難以完全吻合吧！這時候，只好把「制度」

搬出來了！

看完本書，使我瞭解到一個成功的企業體，必定有值得學習與仿效的地方。對企業組織來說，制定企業制度，依循 SOP 流程，藉由失敗再次調整 SOP 流程，徹底解決企業問題，再將企業導入正確方向，根本找出最佳的解決方案，當然這個建立制度的過程可能需要不斷地檢討與修正，勢必會耗費許多時間，但最終將可以達到企業主與員工雙贏的局面。我只是一個高職生，未來當上企業主的機會或許不大，但，我卻覺得我可以將「建立制度」這個理念應用在求學或是工作上，甚至是未來的家庭經營，相信也會得到良好的成效的！

四●討論議題：

一、「制度的建立」應該以企業目標，還是員工為主要考量呢？「制度的修正」是否該參酌員工的意見呢？

二、學生該如何為自己的學習過程，建立一套適合於自己又具有良好成效的學習模式呢？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二年級

班 級：高二 1

科 別：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陳品翰

參賽標題：正義論的交鋒

書籍 ISBN：9789575227180

中文書名：正義：一場思辨之旅

原文書名：Justice:What's The Right Thing To Do?

書籍作者：邁可桑德爾

出版單位：雅言文化

出版年月：2011 年 3 月

版 次：初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作者麥可桑德爾是當代知名哲學家，在哈佛任課，課堂屢屢爆滿，上課實況甚至由美國公共電視播出。書名雖然標榜正義，重點卻是思考力的訓練，作者不灌輸自己既有觀念，只引導讀者在直覺反應和正義原則之間來回思考。要把理性帶入公領域，公民必須將自己所懷抱的正義觀說出道理，不能只是「我說我對就是我對」，有了理性思辨，民主對話才能向上提升。

二●內容摘錄：

P48. 作為功利主義道德思辨的一種測驗，只要涉及人命夠多，尊嚴與人權的顧慮就應該放下，並以此推斷，道德到頭來總歸是成本效益的計算。

P119. 康德主張，道德並不是為了把幸福最大化或其他任何目的。道德就是尊重人，把人視為目的

P182. 羅爾斯主張，分配正義不再於獎勵美德或道義應得，而在於回應遊戲規則確立後的合法期望

P220. 美德不來自苦樂加減，而是來自苦樂調適，才能做到為高山景行而樂，為卑污劣跡而苦。

三●我的觀點：

正義，意味對社會上的事物作最恰當的安排，然而，恰當的標準又是什麼？如同書名的原文:What the right thing to do?究竟我們做什麼事是正確的？什麼標準才符合正義？自古希臘的哲學家亞歷士多德，到 18 世紀以後的邊沁、康德、羅爾斯等等，都在討論正義與公平，所站的立場卻截然不同，古典的思想家從美德出發；當代的學者則是側重於自由，可是美德與自由終究無法一刀兩斷的區別，各家學說固然十分迷人，但也不免艱澀難懂，就看麥可桑德爾先生如何循循善誘，引領讀者從現代社會的事件導入政治哲學。

書中首先提到在倫理學上最有名的電車問題，內容探討是否應該要犧牲一個人的生命去拯救五個人，我相信一般人的答案是肯定的，這也就引出邊沁的效益論，肯定的原因不外乎是五個人的生命價值遠大於一人，那也間接表示人命其實是可以被衡量的，這或許聽起來非常不道德，但我聯想到的是保險業，保險公司會制訂一張表，表上寫明各種意外、甚至死亡所給予的金額，這是否就是在對人命貼上價格標籤。我們生活中的確不乏這些潛藏功利主義的事物，也不得不承認我們時常在做利益的權衡與估量了。但是從另一方面來看，當人的性命以利益來計算時，那麼人的尊嚴同時也被糟蹋。如果說邊沁的看法展現的是人只為追求最大效益的殘酷現實，那麼說對人性懷有最高道德期待的，莫屬康德的道義論。

康德認為人是目的、不是手段，而功利主義就是錯在把人當作促進整體福祉的手段，他主張人是理性和自主的動物，能思考以及具備選擇的自由，每個人都值得尊重。性格有點悲觀的我看到這裡，不禁覺得康德只是在構築他的烏托邦，只能存在於理論的烏托邦是如此的不切實際，不過我稍微試想一下，如果真的有個世界人們互相看重彼此，並且在乎每個人生命的意義，夫妻便會對於生小孩的與否做謹慎評估，不把生育作為擁有孩子得到喜悅的手段，世界上的人口會比現在少很多，也不會出現人命不值錢的情況。總結來說，康德嚴謹的理性思維對我而言，或許還是可以微微期待的。

我反而比較有興趣的是康德對於自由的定義，一般人認為自由就是無拘無束，只要不干涉到別人便可隨心所欲，康德駁斥這種想法，他認為只要是受其他目的影響所做出的行為，都不屬於真正的自由，連吃喝玩樂也不算自由，因為這是臣服於慾望的動作，唯有藉由理性來達到道德律，才算是自主的真自由，我非常喜歡這個理論，不過我贊成的只有大部分，我覺得是依循本心、不受外界事物干擾而做出的選擇，便屬真自由，若本心能達到道德的最高標準，那就能體現身為人、身為理性動物的核心價值。

羅爾斯的正義論主導了二十世紀的政治哲學，他對道義準則提出驚人的想法，他認為大家應該處於「無知之幕」背後訂定共同的生活規範，即不知道自己的膚色、種族、宗教、社經地位的情況，我個人是很樂意接受這個理論，我們常

常覺得某些人做的事情是不公不義，然而立場不同，價值觀也會有差距，這代表並不能完全統一全部人的道德標準，連康德也只提到符合大多數人的普世價值，無知之幕卻能打破一切限制達到目的。羅爾斯的差異原則也是廣為人知的，他講求立足點的平等，而非齊頭式的平等，他與馬克思主義要求人人均貧均富不同，他允許社會上是有貧富差距的，這並不違背自己的正義論，合理的貧富差距是可以促進社會福祉，但是在分配正義下的有天賦者真的有資格獲得比別人多的財富嗎？羅爾斯認為他們的財富並非道義應得，而只是運氣好，社會剛好看重他們的能力，那靠努力而大有成就的人又該怎麼說？我想羅爾斯給的答案是會讓人氣得跳腳，他說會努力有很大的可能是外在因素所影響，很像許多以前的文人因為年幼貧窮而奮發向上，羅爾斯的話不無道理，也讓我想到偉人通常自謙自己的成功只是剛好老天幫個忙而已，不禁一笑

作者很巧妙地使用各家學說闡釋近代各種爭執議題，卻不參雜個人主觀意識，到頭來，他並沒有對事情作下是非對錯的結論，也沒直接告訴我們哪種選擇是正確的，最後將交付讀者自行思考，我非常喜歡這種手法，正所謂「當局者迷旁觀者清」，當成為一位理性的旁觀者，便會發現其實這個社會並無絕對，當了解這個概念的時候，爭論的雙方將具備對等的同理心，相信這個社會不再有大聲的叫囂、無理的謾罵，民主的對話間也更有包容力。

四●討論議題：

- 1.如何定義公平與正義？書本中的公平與正義如何落實在我們的社會當中？一個高中生要如何維持公平與正義？
- 2.正義意謂妥當安排社會上的人事物，那儒家的「大同世界」或老子的「小國寡民」是否也算是一種「安排」？東方的正義論與西方的正義論又有何差別？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二年級

班 級：英二 3

科 別：應用英文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黃能瑄

參賽標題：生命的真諦

書籍 ISBN：9576799147

中文書名：最後 12 天的生命之旅

原文書名：Oscar Et La Dame Rose

書籍作者：艾力克·埃馬紐埃爾·史密特

出版單位：方智出版社

出版年月：2004 年 5 月

版 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艾力克·埃馬紐埃爾·史密特是法國知名小說家和劇作家，這本書是作者在台

灣出版的第一本小說，是不可錯過的生命哲學小說。

奧斯卡是一名罹患癌症的十歲小男孩。在醫院志工玫瑰奶奶的鼓勵下，他開始每天寫信給上帝，抒發自己內心的話。每封信代表著十年的時光，透過最後的這十二封信，體驗完人生，對人生不再有任何遺憾。

二●內容摘錄：

- 1.人們害怕死亡，是因為他們害怕未知的事物。（p.89）
- 2.最有趣的問題始終都是個問題，蘊含著神秘。對於每個答案，都得加上「或許」兩個字，擁有絕對答案的問題顯然無趣極了。（p.125）
- 3.每天用初次相遇的心情瞧瞧這個世界。（p.133）

三●我的觀點：

「如果生命只剩下十二天，你想怎麼度過？人生中的許多事情，可以在美好的想像中完成。」當我看到書中的這段話時，我開始思考如果我的人生真的只剩下十二天，那，我會選擇如何度過？

生命的意義是什麼？大部分人都認為要活的夠久才有意義。我們總認為自己還有很多時間，在十歲的時候覺得自己還有個八十年；在二十歲的時候覺得自己還有個七十年，等到年歲一到猛然回頭來，才發現自己怎麼已到這個歲數了，才發現人生已經浪費太多的時間，所剩的已經不多了。

書中的主角是一名名叫奧斯卡的十歲小男孩，他罹患了癌症，他所剩的時間也不多了，他在醫院志工玫瑰奶奶的陪伴、鼓勵下，決定每天寫一封信給上帝，每封信代表著十年，透過這些書信，奧斯卡經歷了人生的各個階段。從出生到死亡；從青春期再到中年男子。每個階段的信都讓他對生命有更深一層的體會與了解，並且對人生不再有遺憾。這段期間玫瑰奶奶也會跟奧斯卡講很多屬於自己的摔角故事，並從故事中教他一個道理，讓他學會如何做人、如何面對困境、如何用正確的態度看世界。雖然那些故事都是玫瑰奶奶編出來的，但，她也在這些故事及比賽中，重新認識摔角場上的自己。

很多時候我們都在故事中學習做人，學習做一個快樂的人、一個負責任的人抑或是一個有勇氣面對死亡的人，其實死亡本身並不可怕，人走就走了！可怕的是留下了太多的遺憾！我認為奧斯卡最後也是帶著微笑離開的，即使知道自己已經邁向死亡，他仍然努力生活，精彩的過著每一天，把所有的時刻都變化成為最美的畫面，且永遠留在腦中。

我想生命的意義不在時間的長短，而是怎麼看待它。活得越充實就越有意義，就像奧斯卡，他只剩下十二天的生命，但卻把每一天當作十年來活，在短短的幾天內體會了人生的各個階段，他充實的過了每一天，即使不像一般正常人一樣過了幾十年，但卻跟我們一樣，沒有錯過人生的任何一個階段。而正因為他的時間比我們短促，所以奧斯卡他更懂得珍惜，珍惜自己所剩不多的時光，珍惜他現在所擁有的每一天每一個時刻，並把我們一般人看起來微不足道的事情都擴大來看，且把每一個瞬間當成永遠的回憶。

奧斯卡每一天寫一封信給上帝，而每一天他可以向上帝要求一個精神層面的禮物或是一些解釋。在信中他會向上帝訴說自己一整天發生的事，還有自己的一些想法。在這十二天當中，他透過書信的方式竟然化解了對父母親的不諒解，重新找回了親情。奧斯卡那純真、童稚的語言，還有與玫瑰奶奶建立的情感關係，幫助我更了解生命的真諦，也讓我對生命的意義有更深一層的體悟。

每個人對生命的了解都不一樣，有時候沒經歷過一場大風雨不會知道有太陽是多麼美好，也許生命也是一樣，因為生了一場大病或是失去一些東西才發現原來它多麼的美好，我們總是在失去後才學會珍惜，但，人生只有一次，生命只有一個，我們應該學會珍惜當下，珍惜每一個時刻，不要等到來不及了才後悔莫及。

「生命是很奇怪的禮物，剛開始時，大家都高估了這個禮物；之後，又低估了它。最後，我們發覺那不是個禮物，只是一個借貸。」書裡的這一段話，已深深的烙印在我腦海中，這本書用輕鬆的方式讓我對生命有更深一層的體悟，也對生命有不同的看法：生命的意義與真諦真的不在乎它的長度，而是它的深度及廣度—亦即我們有多珍惜它。

四●討論議題：

- 1、如果你的生命只剩下十二天，你會選擇用什麼樣的態度面對？
- 2、如果你的生命只剩下十二天，你每天想跟上帝說什麼話？要什麼東西？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高一 1

科 別：高中部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向展慶

參賽標題：遠方的星星

書籍 ISBN：9867292030

中文書名：小王子

原文書名：The Little Prince

書籍作者：安東尼·聖修伯里(Antoine de Saint-Exupéry)

出版單位：漫遊者出版社

出版年月：1943 年 4 月 6 日

版 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純真的世界總是最美好的，生活在大人們複雜又緊張的成人世界反而常常不知不覺地被鎖在現實的枷鎖中，慢慢地失去了原先的目標，本書作者安東尼想藉由書中主角小王子以小朋友的觀點在星際旅遊中的所見所聞來描繪出對於大人總是沉迷於一些瑣碎小事而感到疑惑的故事。

二●內容摘錄：

- 1.如果一個人愛上在一萬顆星星中獨一無二的一朵花，他只要注視這些星星就會感到快樂……p.42
- 2.要是我想認識幾隻蝴蝶，就要受得了身上爬著兩三隻毛毛蟲……p.54
- 3.審判自己比審判別人還要難的多! 你如果能夠正確審判自己，你將成為真正的智者……p.62
- 4.在人群當中一樣會覺得孤獨……p.97
- 5.我的秘密非常簡單: 光用眼睛看，看不見真正重要的東西。唯有用心，才能看得清楚透徹……p.121

三●我的觀點：

每個小孩子對於這個世界的看法與大人們的看法總是有著天壤之別，正因為大人們把孩子們所描述純真美好的事物複雜化，許多孩子期待得到的答案反而讓他們百思不解，故事中作者以自身實例來說明這種情況: 在他讀幼稚園時，他拿了一張上面畫了一隻吞掉大象的大蟒蛇的畫給大人們看，並問他們會不會覺得可怕，但大人們卻一致認為一頂帽子沒什麼可怕的。這不僅讓作者很難過，因為並沒有人了解他，從此決定不再畫畫，這是多麼的不幸，也許世界上就這麼地少了一位兒童繪本的插畫家。

然而，這個世界總是有許多的不完美，正由於這些不完美，才讓這個世界上的生命有機會用自己渺小的力量，改變如此浩瀚的宇宙。於是作者創作了此書，讓更多人看到他寫的故事，故事裡的主角小王子在他住的星球上種了唯一的一朵玫瑰花，他每天細心地照顧著這朵玫瑰花，雖然這朵玫瑰花有著強烈的虛榮心，並且常常把小王子使喚來使喚去，但小王子仍繼續照顧她，日復一日，也慢慢地跟這朵花互相有了感情，直到她綻放美麗花瓣的那一天，就算只有一朵，也可以為彼此增添許多美好，且認為彼此是最重要的；反觀地球上的玫瑰花園，雖然有千萬朵艷麗的玫瑰花，可惜欣賞這些花的人並沒有跟任何一朵花有些許的感情，因此不會有人認為哪一朵玫瑰花綻放得別具意義，而一切也只是曇花一現。

這個世界上的人千百種，每種人有不同的工作，像是老師、醫生、公車司機、總統…等，也許對大人們來說薪水越高或越有統治力就是自己所需要的，但小王子在整個星際旅程中不但遇到了統治所有星星的國王、愛慕虛榮的紳士、無時無刻在數錢的商人、一位酒鬼還有一位每天點燈的人，在這些人中，小王子竟然認為點燈的人每天做的事才是最有意義的，因為他點的燈，會讓其他星球的人們可以在天空上多觀賞到一顆閃爍的星星，也讓在海上航行的人們多一顆明燈指引方向，雖然點燈的人有點懶惰，但他是個盡忠職守的人，所以懶惰才得以和勤勞同時並存於一個人，也許是這樣的一個工作讓這世界萬物互相增添了一點美好，這才是大人們真正需要追求的工作吧。

看完這本書後我仔細地想了想我身邊的親人，大概就是我的外公的確有找到自己所需要的工作，外公是一位燈塔管理員，每天工作八小時，只須要維護燈塔的清潔和燈光控制，雖然看似簡單，但每當值大夜班時，卻是所有航行在無邊無際的大海上的船隻最重要的寶物，如果那座燈塔沒有他每天辛苦照顧的話，漆黑的夜晚終將會有無數的人失去了家的方向，所以我覺得外公的工作是對這

個世界最有意義的，而我的外公也以他的工作為榮。

小孩子們的世界是充滿愛的，這個愛很單純，無疑是為了讓這世界更美好，而大人們的世界雖然也充滿愛，卻是複雜的愛，雖然這種情況已成事實，但每個人心中都有一個小王子，心底始終藏著那顆最單純美好的赤子之心，只要不時地發揮這樣的愛，這個世界不僅會更美好，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也會更有意義。

四●討論議題：

你身邊是否有抱持著單純的愛並付出行動來讓這世界變得更美好的成年人嗎？如果有，你是否也會想加入他的行列？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高一 1

科 別：高中部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張柏駿

參賽標題：朝聖，勇氣的自我旅行

書籍 ISBN：9789571372396

中文書名：因為尋找，所以看見：一個人的朝聖之路

原文書名：

書籍作者：謝哲青

出版單位：時報文化

出版年月：2017 年 12 月

版 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謝哲青先生為倫敦大學考古學與藝術史碩士，行遍五大洲，超過 170 個國家的他，認為旅行是印證『知識』最好方式。豐富的學養和多領域的涉獵，讓他在節目中總是能順手拈來、侃侃而談，曾受多國報紙專題報導，為華人圈閃亮的藝術、旅行說書人，且長期擔任許多藝術文物展策展顧問及代言人，身兼主持人、作家、策展人與登山家等身分。其百科全書式的行文風格，深受廣大讀者喜愛。

二●內容摘錄：

- 1.旅行，流浪，不需要冠冕堂皇的理由，或為賦新辭強說愁的藉口。有時，離開，就是唯一的理由。(P.24)
- 2.就在這暮春三月的微涼向晚，我決定踏上千年朝聖之路，向未知前進。(P.25)
- 3.打包著自我的生命課題，步入寬容與理解的朝聖之路。(P.39)
- 4.海明威向年少的我，展示了生活的無限可能。(P.77)
- 5.原來人生的終極追求，是激昂澎湃後，「聽雨僧廬下」的了然自若。(P.87)
- 6.妥協，正是痛苦的來源，是對日漸喪失自我存在與價值感的不滿。(P.123)

完成朝聖之路的領會，更像是在黑暗中的轉身，無意中，我們窺見洞穴外的光亮，現在，就只是勇敢的走出蝸居的幽微，走向世界。(P.300)

三●我的觀點：

發生在職場上的挫折，站在人生的十字路口，惆悵，湧上心頭。對於工作盡心盡力，卻得不到應有的收穫，不斷追求的價值、信念也成一場空，受到的冷嘲熱諷，更是令人心灰意冷。看不見未來的迷惘，過去那個熱情，有理想、抱負，總是對世界充滿好奇和憧憬的他已不復見。與自己的陌生、疏離，作者謝哲青審視著失意迷惘的自己；想念著過去的自己。他不再為別人而活，放下一切，這一次，他勇敢，他要為自己。

每一段章節，謝哲青依舊傳遞出他所擅長的人文、歷史與藝術學識，並透過介紹與各式各樣的小故事，將讀者一次次的帶進他的世界。彷彿就在他身旁，聽著他說故事，陪著他痛苦、歡喜，跟著他在接踵而來的挑戰、困難中仍堅定的決心，無法回頭，只為抵達那生命的繁星之地，穿越無法言傳的蒼古，來到大地的盡頭，生命的開端。在一步步足跡中找尋自我、反省過去、探索未來，恣意地享受孤獨，在虛空裡找回遺忘的自我，記錄下路途中的成長的體悟與滴滴點點的感動。「感受時間、療癒之道、愛情悔恨、學習獨處、修補內心、找回自己」他所帶來的人生省思，在一場漫長的聖雅各之旅，彷彿穿越亙古的時間，細細砥礪出瑰麗的生命自覺，娓娓道來人生的了悟。

在國三的暑假，我下定決心踏出了第一步，去一趟歐洲。為了這次的旅程，我做了相當大的努力，用成績，也付出了許多勞力，自己安排行程、訂機票、飯店，當個小背包客，或許說不上是多麼了不起的朝聖之旅，卻是我人生中相當精彩的一次閱歷，嘗試著自己打理好大小事，並不如想像中的簡單，但每一次的小插曲，卻都是磨練自己的好機會，無論是英語能力、亦或是應變能力，都能在旅行中一步步的學習成長。選擇去德國和瑞士，是源於小時候愛汽車的心、喜歡古典城堡，及對壯麗山雪景的嚮往。一路上景色自然不在話下，但特別的仍是那有別於中華文化的薰陶，從言行談吐、生活的步調、悠悠的情趣，就不難窺出那文化的差異。

對我而言最大的體悟並不在於去了多少景點，拍了多少照片，而是享受生活，靜靜地體會異國的步調，傾聽著每一個街角、小巷所說的故事，細細地去品嚐、咀嚼這個國家，他帶來的衝擊，是巨大而令人驚豔的。

旅行，很多人總是敢說而不敢做。我很喜歡，也一直嚮往旅行，時常，我們總覺得生活枯燥乏味，一直期待著在他方，換個環境、心境會尋出生活的意義，卻總是沒有勇氣去真正執行，習慣對自己的害怕、錯誤而找藉口。但如同作者前言所說的「旅行，流浪，不需要冠冕堂皇的理由，或為賦新辭強說愁的藉口。有時候，離開，就是唯一的理由。」只可惜，現在的我，談論一個人旅行、壯遊，生命的真諦，何其太早。能夠做到的無非就是把握當下，好好生活，感受生命的每一個瞬間。用心看待生活中瑣碎而微不足道的小事，用嶄新的方式應對生活，脫離內心的桎梏，珍惜生命當下的吉光片羽，從一次次的磨難中反省，

在每一個生命的缺口中成長，才是我們最大的收穫。

為自己而活，人生就是另一場更遙遠、更遙遠的旅程正等著我們的啟程和到達，看不到的終點線，更為它增添了無限可能。每一天、每一年……一輩子的旅行進行著，

勇敢如你，準備好了嗎？

四●討論議題：

人生如旅行，一個個街角，喜怒哀樂，
你可曾因自己而勇敢，放手一搏？請分享看看。
你的信念，、你的體悟，會寫出屬於你的故事。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高一 1

科 別：高中部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卓舒語

參賽標題：生命交織之美

書籍 ISBN：9867600797

中文書名：在天堂遇見的五個人

原文書名：the five people you meet in heaven

書籍作者：米奇·艾爾邦(Mitch Albom)

出版單位：大塊文化

出版年月：2004 年 10 月 27 日

版 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本書謹獻給艾德華·拜許曼，他是我摯愛的舅舅，是他給了我天堂的最初概念。」作者米奇·艾爾邦在此書中所呈現的天堂，是他的一份心願與猜想。但更為重要的是，他希望世上的人們，尤其是和他的舅舅一般，認為自己微不足道的人們，可以領悟到自己在這世間的真正且重要的位置。

二●內容摘錄：

沒有哪一個故事是單獨存在的。有時候，故事與故事會在轉角相遇；有時候一個故事會疊上另一個故事，向河床底下的石頭層層疊起。(p.19)

人哪，常常輕視自己出生的地方。可是呢，在最不可能的角落裡卻有可能發現天堂。(p.54)

有時候，你犧牲了某個珍貴的東西，並不代表你真的失去它，你只不過是把它傳遞給了另一個人。(p.133)

三●我的觀點：

故事的開始就是結局，不過，所有的結局也都是開始。艾迪肯定沒有想到，自己最終會為了救一個名字是艾美或是安妮的女孩，被失控墜落的遊樂設施砸死。正如同他沒想到，自己死後在天堂會遇見五個人，而那五個人，則各有屬於自己的，卻又和艾迪密切相關的經歷。

艾迪遇到的五個人分別為：開車時為了閃避小艾迪而心臟病發的藍膚人、踩到地雷身亡卻保全下屬士兵性命的小隊長、見證艾迪父親死亡的露比女士、艾迪的一生摯愛瑪格莉特以及被火焰燒死的菲律賓女孩塔拉。他們五人中有些是艾迪人生中的過客，有些佔據了他的一塊內心世界，有些甚至從未和艾迪見過面，但相同的是，他們的行為編織出了艾迪的這一生。他們也依序闡述了關於生死、犧牲、寬恕、愛、生命的意義五則故事。艾迪的一生與這五則故事拼湊起來，才恰恰會出現一張完整的人生版圖。

五則故事中，令我最為印象深刻的，反倒要屬篇幅最短的最後一則故事。塔拉是艾迪在戰爭之中錯手殺死的一名女孩，艾迪乍聽到那句「你把我燒死了。」時簡直不敢相信，多年以前，在遙遠的菲律賓那棟燃燒的木屋中被火焰吞噬的人影是真的！這些年來的夢魘終究不是假的！而當艾迪在她的面前痛哭、自責、悔恨之際，她給了他一塊石頭，要求他幫她洗澡。我相信當塔拉身上的傷痕在河水的洗滌下一點一滴剝落消失，恢復成原本的肌膚時，艾迪的心中肯定是感到欣慰與解脫的吧！隨後艾迪向塔拉表達出了他深藏於內心之中的話語，一句他還在人世時就想說的話——他覺得自己一無是處。塔拉卻是指出了艾迪存在的意義，那便是留在露比碼頭修理遊樂器材並保護小孩子們。雖然看上去「艾迪·維修先生」的工作平淡又無趣，但正是因為他，來到露比碼頭的遊客們的生命安全才有了保障，而他也以自己的性命作為代價，讓那名女童的寶貴生命得以延續下去，正如同當年藍膚人和小隊長為他所做的那般。

至於為什麼最後一則故事令我感觸最深，那是因為我同樣也不知道自己在這世上的意義，正如同書中的艾迪，或是作者的舅舅，甚至許許多多也許我認識，也許我不認識的人們。不過，塔拉告訴艾迪，他的存在有其必要性，就像你，就像我，也一定有自己存留於世間的價值，有屬於自己的任務，只是我們可能並不清楚罷了。

這本書沒有震懾人心的魄力，卻有著一股獨有的魅力，令人讀完之後不住的回味。「所有的行為都不是隨機而無意義的。我們所有的人，彼此之間都有關聯。你沒辦法讓一個生命單獨存在，就像你沒辦法把一陣微風從風裡面分離出來。」生命中的每個人都是重要且無可取代的，他們的出現都絕對有其目的，正如同你也在他們的人生遊記裡，畫下了濃重而不容忽視的一筆。「人生，是一段用生命碰觸其他生命的時光。」所以，當你在人生中遇見需要幫忙的陌生人時，就請你伸出援手，拉他一把吧！也許，你就會收穫一個新的朋友，或者對方未來也會回饋你，甚至有可能你就實現了自己存在的價值呢！

四●討論議題：

試想一下，是否在你的生命中，有這麼一個人，他對你造成了重大的影響呢？而那樣的影響又對你的心境造成什麼變化呢？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商一 1
科 別：商業經營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呂瑋庭
參賽標題：如果我們的世界消失了 Station Eleven
書籍 ISBN：9789869170925
中文書名：如果我們的世界消失了
原文書名：STATION ELEVEN
書籍作者：艾蜜莉·孟德爾
出版單位：寂寞出版有限股份公司
出版年月：2016 年 3 月
版 次：2 刷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作者生於加拿大，曾經在加拿大多倫多舞蹈劇團研習現代舞，現居紐約。在同一天，一個紅透全國的年邁演員亞瑟在他演出的舞臺劇「李爾王（King Lear）」逝世，同時一個極為恐怖的致命流感-開始蔓延全球。醫院人滿為患，沒救活任何一個得流感的人。一旦接觸到病毒，三、四個小時會發病，一、兩天後死亡。全地球將近 99%的人都死於流感。新聞台一個個關閉..，網路當天也沒了，漸漸的開始陸續停電、停水。

二●內容摘錄：

第 71 頁：「因為光是生存還不夠。」這句話讓我體悟我們活在這世上，就應該勇於地去做些有意義的事，而不是荒廢時間、人生。

第 271 頁：「總有些時候你會以為世界末日到了，不過那都是暫時的，總是會過去。」遭受挫折時，只要想到這句話，心情一定會恢復一大半，因為這句話很勵志很樂觀！

三●我的觀點：

僅存的人們只好逃出家中，勇敢的往外面行走。路上處處是車，有些車有大體，有些車玻璃被砸碎了，有些車的車主而是開到燃料沒了或者路前有障礙物就遺棄車走了。晚上不時能聽到些槍響，想必又是僅存的人在掠奪糧食。之後其他地方有了大概十幾人建立的小鎮，也逐漸開始有了邪教洗腦及招收別的信徒。我想在這種情況下生存是十分艱難的，必須要有強大的樂觀想法，與「活下去」的精神。

小說分成了兩大主軸，「亞瑟」與「行者交響樂團」。分水嶺就是流感導致的世界末日前後。他們稱世界末日之後的年為「新元」。

行者交響樂團不斷的演出莎士比亞劇，簡稱莎劇，因莎翁活在瘟疫肆虐的時代，沒有電力，正如他們的處境。他們從加拿大北走至南，走遍各個小鎮演出，中途雖然遇過許多殘忍的事情，也殺害過不少人，但他們仍然堅持演下去。我想這就是他們活下去的唯一依靠吧！因為許多家人死於流感，團員們互相取

暖而形成了一個大家庭，雖然內心抱怨不平其他人，但還是待在一起，因為這就是所謂的家，所謂的溫暖。他們殺了對他們有害的人後，都會在身體某處刺青，刺一把小刀之類的，用來惦記自己，不許自己忘卻殺害了多少人，其實心中有絲毫的懺悔吧！懺悔自己取人性命，但是逼不得已。

亞瑟有三任前妻，分別是年少、中年、年老。隨著他的電影或者節目，他認識越來越多演員導演，各式各樣想法不同的人，就這樣他的價值觀不斷改變，導致愛上了那時與自己契合的人。他的第一任，是個繪畫高手，畫出了只給自己品嚐的「十一號太空船」兩本漫畫。她覺得有無出版不要緊，因為創作讓她感受到愉悅，心情平靜。漫畫裡有幾個部分講述她與亞瑟的結婚紀念日那場晚宴，晚宴有即將成為第二任的美麗女演員，晚宴中途她到了外頭透透氣，又因好奇心，想得知亞瑟如何講述他們相遇的故事，於是潛身門外，然而，她看見女演員在桌下輕碰亞瑟大腿，來不及了！好一陣子之前就來不及了！三個月後他們辦了離婚。而第二任為亞瑟生了一名兒子，本來甜蜜的生活，誰會意識亞瑟又移情別戀，這次的對象是他最近合作的女演員，她雙眼炯炯有神，笑起來會迷死眾人，結果這第三任，後來也是離婚收場。亞瑟什麼也不想要了，他只想要他的兒子，他期待在「李爾王」結束後的兩個禮拜等他兒子回來紐約，誰知道上天捉弄人，他死在他最愛的舞台「李爾王」上。

這小說分別講行者交響樂團的行徑與亞瑟的一生，也講述了些前妻們的後續故事與任何跟亞瑟相關的人。我覺得演藝圈讓亞瑟變成了個十分多情的人，他的妻子一個又接一個的換，對方沒有錯，錯在於亞瑟愛上了別人，我覺得人應該是要專情的，但每個人的想法不同，也許我們認為他這樣做是不對的，那又如何？他的想法就是依照情感前往。

四●討論議題：

而小說在封面問了一個問題「如果我們此刻生活的世界消失了，你最想念的，會是什麼？」作者的答案是她會想念「搭飛機」，我的答案是「現有的一切」。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高一 1

科 別：高中部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高詩媛

參賽標題：天下無不是的父母

書籍 ISBN：978-986-6000-

中文書名：鳶

原文書名：

書籍作者：重松清

出版單位：春天出版國際文化有限公司

出版年月：二零一四年三月

版 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鳶》俗稱老鷹，是強而有力兇猛的雀鳥，代表兒子被強而有力像鷹的父親所生養，得到無比關愛而成為有能力又優秀的鳶
敘述一個笨拙父親的故事。不屬於沉默內斂的父親，而是多話又缺乏思考的父親；比起以動制靜的父親，作者更希望筆下的父親是個魯莽、經常做白工；不是因為他的果斷，而是因為他的愚笨受人喜愛；不是他的堅強，而是用熱誠愛自己的孩子。

二●內容摘錄：

- 1.『寂寞』這個字眼來自『寒冷』，『寒冷』變成了『冷寂』，最後變成『寂寞』，當你不覺得後背很冷時，就不會感到寂寞了。—P.86
2. 海浪撲向岸邊，又重回大海的懷抱。雪仍然不停地下，但大海吞噬了一切，靜靜地擁抱黑夜。—P.90
3. 當一個人一無所有時，必須要有一個避風港，不需要衣錦才能還鄉，也可以忘記自己風光的時候。—P.335
4. 要成為大海，容納孩子的悲傷，包容孩子的寂寞。—P.339

三●我的觀點：

《鳶》是一本值得讓人一讀再讀的小說。作者用細膩的筆法描寫一對單親父子的故事。文字樸實簡單，但卻用真摯的親情感動了我的心。

書中的父親阿安在擁有家庭前是一位童稚十足的青年，當兒子旭出生的那天起，由於轉換了身分，心境也隨之變遷，擔當起家中的重要樑柱，與妻兒過著平凡幸福的家庭生活，然而妻子美佐子在某次為了保護兒子的意外中不幸犧牲，在一夕之間失去依靠的阿安在懊悔悲憤之餘，父兼母職的挑起父親的責任，強迫自己長大成為「鳶」照顧孩子，也在兒子心智尚未成熟的階段選擇隱瞞和撒謊，所幸在親朋好友的陪伴照顧下，將兒子撫育成人，然而失去母親的旭，比一般孩子要來得貼心懂事，雖然阿安沒有任何經驗，行為時常比兒子稚拙，但對孩子的支持與關愛卻絲毫不減。面對自己嘴硬心軟、強詞奪理的態度，常造成父子雙方口角隔閡，但也因親情信任而能繼續相互扶持下去。

家，是無私的大地，孕育生命的起源；是神聖的殿堂，培育優秀的子民。

所謂的爱，即使不說出口也能藉由彼此關懷而深刻感受。當你在外頭飽受委屈，家人是你的歸依；當你犯錯而不知所措，家人是你的導師。也許寂寞不停地在你身旁喧囂，挫折不斷地損耗你的自信，壓力不時地操縱你的心靈，家人也會成為你強而有力的後盾。

細細品嚐裡面深層的意涵，我才深刻感受到這份愛就在身旁，想起曾經遭受到友情的背叛，失去這段感情的我身敗名裂，也成為大家的笑柄，在我孤立無援的時刻，我的母親陪伴著我度過這次的低潮，她靜靜地傾聽我心中的委屈，用她溫暖的雙手擁抱我的臂膀，這時，我明白了，有時候沉默是安慰最好的方式。另一個我感同身受的例子是父母對於我的未來從不過度的干涉，他們對我有相當大的期許，但是也尊重我的看法，只求我未來能過著不愁吃穿、衣食無缺的生活，書中兒子曾向父親討論自己對未來的規劃，即使一開始父親不願接受他的想法，甚至排斥對他說出違背良心的話，但兒子堅韌不拔的態度，父親學會尊重兒子的抉擇，漸漸卸下父親的矜持，給兒子盡情發展的空間，而我唯一希

望自己能夠不辜負父母的期許和栽培，更不能夠因為未盡全力而不勝唏噓。

想建構起家的藍圖，溝通是最好的橋樑，包容彼此的歧見，體諒彼此的用心。就像煉鋼鍛鐵，需要經過高溫的鍛鍊，人與人也是如此，我們須克服一切的難關，磨合個性，寬恕彼此的過失，畢竟緣分是得來不易，無數個悲歡離合，家人相聚何嘗不是一種幸福，而這份幸福必須繼續傳承下去，讓後代也能感受到祖先的人生智慧，把這份情感發揚光大，靠的還是相互扶持，懂得飲水思源。

家之於我們像大氣層之於地球，一旦失去大氣層的保護，萬物便無法生存；像綠洲之於沙漠，稀少卻又珍貴；像燈塔之於船隻，指引著前進的方向。

四●討論議題：

在你的生活中，是否有深深烙印在你心底（與家人）的回憶，請試著分享。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英一 2

科 別：應用英文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吳曼雯

參賽標題：憶兒時，我的鄉村桃花源

書籍 ISBN：9789579266567

中文書名：那流逝的鄉村歲月

原文書名：

書籍作者：呂自揚

出版單位：河畔

出版年月：2016 年 12 月 30 日

版 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逐漸流逝的台灣鄉村歲月，從以前的生活貧苦，三餐都吃番薯飯，到現在不僅有白米飯可吃，更改良出秈米新品種——蓬萊米。在沒有插秧機之前，插秧、播種、犁田全用人工，到耕耘機出現，台灣的鄉村從此失去了水牛、黃牛食草、拖犁、拉車的身影。從以前用燒柴的大灶到現代的瓦斯爐，都在告訴我們時代的進步，但是……那土角壁、紅瓦厝、竹管厝、牽牛犁田、大埕曬稻、吃番薯飯等鄉村文化，只能留在純樸美麗的記憶中……

二●內容摘錄：

1.若有人之處，換取歸來住。(p.3)

2.時到時擔當，無米煮番薯湯。(p.13)

3.番薯不驚落土爛，只求枝葉代代澆。(p.16)

4.手把青秧插滿田，低頭便見水中天；身心清淨方為道，退步原來是向前。

(p.21)

5.做牛著愛拖，做人著愛磨。(p.56)

6.做雞著愛笑，做人著愛扳。(p.56)

7.食果子，拜樹頭。(p.161)

8.同是一樣子，那有兩心情？查甫也著疼，查某也著成。疼子像黃金，成子消責任，養到恁嫁娶，母才會放心。(p.211)

三●我的觀點：

利用這寒假，看了呂自揚的《那流逝的鄉村歲月》，不禁讓我回想到每次回奶奶家總會嗅到那路邊的野薑花清香的味道。的確，在這繁榮的工商業時代，到處水泥、洋房、高樓聳立，農耕技術改變造成農村印象逐漸流逝，美好的鄉土文化在年輕人心中已越來越陌生。都市裡充滿了汽油味、吵雜聲，鄉村如詩畫般的景色漸漸被所謂的「文明進步」取代，讓小時候在奶奶家長大的我更加思念那流逝的鄉村歲月。

若說野薑花的故鄉在雙溪也不為過，我想野薑花最盛開的時節該是秋天，滿山遍野的花，有的近溪邊，有的在田野間，空氣中到處瀰漫著清香，為這單純的鄉間更增添了些許的情意和浪漫。

一直以來都很慶幸有個快樂的童年，鄉下也許對沒住過的人是陌生、無聊的，但對於在奶奶家長大的我，卻是充滿了童年的回憶。每逢過年奶奶的大灶總是整夜的炊煙裊裊、從不間斷，陣陣年糕的香味，夾雜著木炭香，我知道又有美味可口的年糕可吃了！鄉村長大的人，農曆過年過節，最先想到的就是「粿」。習俗上逢年過節拜祖先和神明，都一定要有粿。遇上迎媽祖，鎮上更是熱鬧非凡，總會有很多小販聚集擺攤，這時全家人大手牽小手一起逛廟前廣場、看布袋戲、聽鑼鼓聲，這是童年記憶中的幸福。

奶奶也養了許多的雞鴨，尤其是小鴨，最喜歡跟著人跑來跑去；那黃毛小鴨一整群搖擺奔跑的樣子，真是再可愛不過了。鄉村的田野上總是種著許多菜，到了夏天攀爬在棚上、樹上或高低的竹籬笆上的匏仔、菜瓜結實纍纍，引用作者所說的真的是「目睷花花，匏仔看作菜瓜」；這句諺語呈現的意境是沒體驗過鄉村生活的現代人所無法體會的。中秋時節，全家吃完晚飯後都在三合院賞月，月兒高高掛空中，我們幾個小孩也不得閒，搬著大小桌椅，拿著媽媽準備好的月餅、奶奶種的柚子，就這樣開始七嘴八舌的講著嫦娥奔月的故事，恍惚間，就真的好像看到玉兔在皎潔的月亮中搗藥一般。這是童年時最溫馨的記憶。

鄉下的空氣總是那麼清新，我喜歡住在鄉下。每天看農夫在田中勞作，只為生計的勤奮，每天我睡覺起來總是能感覺到無限溫馨和安穩，可以看著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身影，聞著芬芳的泥土氣息，鄰居或朋友來家裡串串門子的熱絡真情，晚上在家則可以享受家人陪伴……可是現代都市生活的步調，卻為

了生活、為了家庭、為了三餐不得不忙碌，完全找不到能安撫人們心靈的恬靜和純樸。

雖然消逝中的鄉村生活沒有多元化的高科技產品，但卻多了健康，多了好聽的鳥鳴聲和鄰居間的互助，也少有都市中人與人之間的勾心鬥角，這些都是住在都市的人最難擁有的東西。作者呂自揚說：「生活即歷史，歷史即文化。那流逝的鄉村歲月，勤勞、樸實、溫馨、恬靜，與人與土地都很親近。」在功利、繁忙、憂鬱、充滿壓力的文明發展下，除了回憶，我們該如何保留住這種符合人性的生活價值呢？

四●討論議題：

現在城市與鄉間的距離逐漸拉近，傳統的純樸價值不斷流逝，是否代表我們台灣人的熱情已經變質？這種台灣鄉村的優質精神，是否能傳承、重建，和現代文明並存呢？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二年級

班 級：高二 1

科 別：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歐智城

參賽標題：站在學生前面

書籍 ISBN：9789573265832

中文書名：站在學生前面

原文書名：Front of the Class:How Tourette Syndrome Made Me the Teacher I Never Had

書籍作者：廖昱淳

出版單位：遠流出版社

出版年月：2010 年 1 月 27 日

版 次：初版 1 刷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這本書是由真人真事改編，站在學生前面:妥瑞氏症教我成為我夢寐以求的好老師，年幼的布萊德在父母離婚之後與母親跟弟弟同住。在布萊德求學時，學校老師都以為布萊德菲自主地發出怪聲和頸部抽動是想要引起別人的注意或是調皮搗蛋，因此常被老師處罰及操受其他孩子的愚弄和嘲笑，連他的父親也覺得丟臉，大聲怒吼叫他停止。

二●內容摘錄：

我同時也跟孩子解釋我的香蕉理論，你不能從外表判斷一根香蕉的好壞。香蕉的外表可能撞壞或發黑了，但是依但把皮剝掉，裡面的蕉肉有可能還是好的。我也解釋世界上有好多種不同的香蕉，就好像世界上有好多種人，我們不應該從外表判斷一根香蕉或一個人，要等我們有機會[剝掉外皮]後在下決定。(P130)

三●我的觀點：

因為不完美，造就了書中主角的光與熱，一開始醫生誤認為布萊德的抽蓄是因為父母離婚所造成生理的問題，並不斷開藥給他，但情況卻毫無改善。母親察覺到醫生或許診斷有誤，因此遍尋資料後，發現布萊德其實是一名妥瑞氏症患者，就在醫生告知這是一個無法治療的疾病下。他的母親選擇嘗試著讓他的孩子能過普通人的生活，為此替他轉學，希望他能在新的環境重新開始，所幸，得知布萊德患有妥瑞氏症的校長讓他在全校面前說明自己發出怪聲的原因和盼望大家能以平常心對待他之後，布萊德終於得到了眾人的接納，也正是這段被校長幫助的經歷，讓他產生了成為一名老師的想法。

布萊德畢業後開始尋找工作，然而卻因校方對患有妥瑞氏症的他產生疑慮而屢屢碰壁。所幸努力不懈的面試了二十幾所學校後，有一所學校被他的教育理念打動，與他簽了一年的合約，擔任教師後，布萊德的教學方法成功得到孩子們的喜愛。因為她深知差異在他身上所烙下的傷痕，所以他更能體會，在面對他人眼中的問題學生時能更有耐心。不管是什麼樣的差異，都應該被了解。布萊德的傑出表現贏得許多的讚美與認同。甚至一步一步走出屬於他的人生道路。

看完了這本書深深地被主角的精神所感動，在這本書中我也學習到一個很重要的觀念，那就是說父母親的態度對子女的影響很大，不管是身教、言教都很深，同時，他周遭的老師、校長和朋友對他的影響非常的大，像故事中提到了他的媽媽對她不離不棄找出他的病因，鼓勵她、安慰他，所以父母親對孩子的影響也有正面和負面，當是正面的時候，你會覺得對他未來的人生有正確的觀念，且可以讓他用正面的態度去面對，父母親的鼓勵能夠讓他有開放的心態對待他自己，並且永不放棄。

除此之外，還有就是自信，孩子的自信心非常的重要，一個人的自信能夠影響他未來的成長，除了父母親的鼓勵之外，他還要面對別的閒言閒語、瘋言瘋語、批評，所以他必須有自信心去面對自己人生所產生的問題，再來，令我感動的是校長，這位校長對他有很深的影響力，在大家都排擠他的時候，校長鼓勵的言語讓全部人開始接受他的先天疾病，讓他順利完成學業的過程，畢業之後找工作雖不斷的挫敗，但最終讓人接受了他，他成功的關鍵也在此。所以貴人不一定是對你好的人，而是能夠包容你、幫助你、接納你身體上的缺陷的人，這些天使們讓我們能夠勇敢的去面對人生，閱讀完，我真的要感謝父母親賜給我健康的身軀，所以我們要學習他的精神，別去歧視嘲笑那些身體有缺陷的朋友，並且盡自己的能力幫助他們、並鼓勵他們活得更健康、更光彩，這真是一本讓我收穫滿滿的書。

四●討論議題：

一、我們如何確切的落實社會平等，讓更多的人們接納身體有缺陷、罕見疾病的患者呢？

二、除了身體缺陷的人被歧視外，我們的社會還有多少人必須承受別人歧視的眼光？我們如何讓我們的社會更溫暖？同時一個高中生能做什麼呢？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廣一 1
科 別：廣告設計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張芷珊
參賽標題：我所未知的 24 個世界
書籍 ISBN：9579278911
中文書名：24 個比利
原文書名：The Minds of Billy Milligam
書籍作者：丹尼爾·凱斯
出版單位：小知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出版年月：1994 年 7 月 1 號
版 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涉及連續強暴和搶劫等重罪的威廉·密里根被逮捕，但最後以無罪釋放，原因就是比利在體內存在了 24 種人格，這些人格不僅名字不同，連國籍、性別等也各有差異，還分成了《十種人格》及《惹人厭的人格》，他們不斷輪替出現，而比利一貫性的被剝奪意識、精神被壓抑，甚至企圖自殺，過程中，也試著將不同的人格相互融合，最後還出現一位自稱是「老師」的人格，「老師」就是這 24 種人格的融合體，他才是真正完整的「威廉·密里根」。

二●內容摘錄：

1. 未被察覺到的多重人格所代表的意義是什麼；當然，他們已經習慣原先的名字，但祕密一旦被揭穿，他們就認為不再需要原來的名字。（P.126）
2. 我們曾經認為，如果故意忽視多重人格的存在，或許會導致他們的整合；但事實上這反而會造成他們就此隱藏起來不再露面。我們必須繼續強調責任與義務的必要性，但同時也必須避免阻止不同人格的出現。（P.127）

三●我的觀點：

在看 24 個比利之前，我先行上網查詢了與多重人格及人格分裂的相關資料，包括形成的原因，我終於了解了一些曾經有類似或相同狀況的人……，使自己在看書之前先了解所謂「人格」的定義及其意義是什麼，也才能在讀完此書後更明白人格分裂的問題與真相。

這本書裡面，有句話一直讓我印象深刻，它就是作者的開場白：「獻給—受虐兒童，尤其是那些未被發現的犧牲者。」從這句話來看，主角比利或許是在被家暴的環境中長大的；至於犧牲者，可能是暗指在比利之前其他的人格分裂者，因為在判決比利的過程中，中途法庭頒布了「新法」，而新法在後記也提到議會討論修改因精神異常而不予治罪的條文，在經歷修改後的新條文也成為大家口中的《密里根法》，而並非使用其他人格分裂患者的名字，可見，比

利的出現，是如此特別，也是如此重要。

書中的關鍵人物之一是比利的繼父一米查，他時常虐待比利，甚至強暴了他，導致原本就有輕微人格分裂現象的比利情況更加惡化，最後導致不同的人格出現，做出犯罪跟自殺的行為。

在書中，我很欣賞茱蒂律師、譚如茜及吳可妮，她們從一開始的不相信比利，到後來去作深入了解，才明白比利並非是為了脫罪而裝瘋賣傻，他是一位真正的重度人格分裂患者，因此，她們甚至極力爭取比利的治療機會與打贏官司，透過比利的案件，讓更多人明白所謂的「人格分裂症」。

人格分裂或許對大部分的人來說，發生的機率是少之又少，或者根本不會遇到，因此，看了書之後，我也曾假想過，如果自己和比利一樣擁有 24 種人格，甚至更多，生活會變成什麼模樣？自己會跟一開始的威廉·密里根一樣選擇自殺；亦或勇敢地做自己，或者勇敢承認「我」就是人格分裂患者？

而這些人格都擁有自己的意識、想法及感受，若沒有將全部的人格完全融合成功，即便中心人格的自我意識有多強大，我想也無法控制自我。然而也是看到比利被逮捕與審判的過程，也才發現人心是如此醜陋，雖然比利犯了重罪，想當然他是錯誤的，但他因為接受治療被檢查出是位精神異常的人時，不僅被所有人反駁，還紛紛被罵瘋子，把比利當成神經病；換作是我，必定無法承受這些輿論壓力，畢竟在比利內心裡，他應該也想當位普通的正常人，憑什麼只是多了一個「人格分裂」的身分，生活就改變這麼多？他也因此失去了能替自己澄清的唯一機會。

這是一本非常有意義的紀實小說，不只解開自己一直以來感到很迷惑的有關精神異常及人格分裂的相關問題，還進一步了解多重人格的意義是什麼！就好比書中「雷根」這個人格，他雖然有暴力傾向，卻也是保護其他人格的勇敢騎士；「亞瑟」則是掌管大權，也是能夠決定哪個人格可以代表大家出來發言的領導人；還有我覺得最重要的一種人格—「大衛」，他總是在任何危機發生後，出現並替大家承受痛苦，沒有大衛，或許就不會有比利這個人，「24 個比利」也就無法問世了。

人格分裂對我來說，它確實也像在演戲，我們也很難發現，他們何時要變成另一個人，也很難察覺他們的感受，因此當自己想去了解他們，「承諾」也更加重要，不然講出這個秘密，大家也只會認為那個人是在作夢，說他們發瘋…等，或許，在未來周遭，可能也會遇到類似多重人格的人，但我想，自己已經準備好與他們相處，畢竟在看完這本書後，我發現其實他們比這世界能想像到的人，還更要單純也更好相處。

四●討論議題：

- 1.在比利之前還有許多因人格分裂而“失常”的嫌犯，為何不在那時候即開始重視對於這類特殊病患有所“保護”的權益？
- 2.若哪天體內的人格各個想要獨立而不是只成為裡面的一小部分，中心人格又

必須如何反抗，成為真正的主導，並將全部的人格融合，成為完整體？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室一 1
科 別：室內設計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吳翊綺
參賽標題：青春第二課《閱讀心得》
書籍 ISBN：9789578795334
中文書名：青春第二課
原文書名：
書籍作者：王溢嘉
出版單位：野鵝出版社
出版年月：2013 年 6 月
版 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人生最重要的功課是去發現、追尋、屬於自己的、獨特的生命意義，而青春期正是對未來產生憧憬、開始編織夢想、動身去追尋的時刻。除了必須學習的學校教科書外，他們更應該學習「關於青春的知識」。

只有青春能啟發青春，也只有青春能說服青春。本書特別挑選九十六個具代表性的台灣、中國與西方的現代人物，從他們的青春中找出某段特殊的經驗，並和他們往後的輝煌人生建立某種聯結，讓每個故事都能提供關於青春的一種知識。

二●內容摘錄：

1. 不管種子飛到哪，就在那裏落地生根，只要有土地和水，就能開出美麗的花朵。〈p.13〉
2. 人生的重要並非我們站在何處，而是我們正在往哪個方向去。〈p.97〉
3. 沒有一個人能吹一首交響曲，他需要一個樂團來演奏。〈p.119〉
4. 悲傷是靈魂的鏽斑，只有行動能將它擦乾淨，並讓他產生光澤。(p153)

三●我的觀點：

「青春」是生命中最幸福、最美好的一段時間，我們擁有熱血、活潑的心去創造自己的未來，但是有些人覺得老了就沒有了青春，其實並不是這樣的，「青春」是指一種經神狀態，而不是指生命的每個時期，所以只要有一顆年輕的心，就算你再老，一樣也可以很青春。

而在青春時期，每一個人都會有自己的夢想，有一句話說：「人因夢想而偉大」，大家為了朝自己的夢想前進，總是會不斷的努力、鼓起勇氣嘗試，創造夢想的翅膀之外，盡全力去尋夢！即使折斷了翅膀也在所不惜！雖然現實環境往往不如想像中的那麼順利，也總是會有許多困難橫擋在你所前進的道路上，

這時候有的人就會因為失敗而信心被打擊，因害怕再失敗而不敢再度嘗試，最終放棄了夢想；另一方面如果你是一個很樂觀的人，那或許你會接受現實而從中不斷地努力，試著改變現狀，化不可能為可能，將過去做不到的事盡全力做到了，所以別向困難屈服，應該更積極的向困難挑戰，讓不可能變成可能。

在我還小的時候，我常常會和媽媽一起坐在客廳看電視，而電視中常常會出現醫生這個角色，看著電視中的醫生努力救治病人，再到病人好起來並且對著醫生說謝謝的神情，讓我以忍不住的夢想著，如果我是醫生，能看到患者經由自己的手將其病症醫治好，那是多麼令人高興的事啊！於是我當下就對媽媽說：「做醫生感覺很好，我以後長大也能做醫生嗎？」然後她就笑著對我說：「想當醫生可沒那麼容易，那可是要經過許多努力才能當上的！」，當時我也沒有多想什麼，畢竟當時還小，但是長大後，才知道原來當醫生是真的要經過許多努力才能勝任的，不過那也只是小時候的一時興起，我至終並沒有把當醫生當成夢想，現在的我正努力朝著現在我選的這條室內設計的路前進，希望未來的某一天，我能夠實現室內設計師之夢想。

在這個世界上，每個人都是獨一無二的個體，夢想、想法和想要實現的路徑都不相同，我相信只有自己想要的、想做的，而且適合自己的個性的，才能編輯完成屬於自己的青春。每一個人都擁有的青春，每一個人都可以擁有的夢想，沒有一個人是例外的，如何讓他們發揮的淋漓盡致？只有每一個人能夠實際去「做」、真正去行動，才能實現得了夢想，若什麼都不做，你的夢想頂多只是在空中飛翔的一場夢而已，那是什麼也沒有，都是一場築夢不踏實的空思妄想而已，那就什麼也不能得到！什麼也帶不到將來去！這會是很大的遺憾，只因你我都是同樣身為萬物之靈的人類，卻沒去發揮上帝允許的可以統管這宇宙萬有的權柄與能力，讓自己的潛能被自我不可能的思想禁錮了，到最後，在浩瀚的宇宙中真的成為微不足道的人物，這又是誰的問題、誰的錯呢？不就是我們自己嗎？所以恣肆揮灑青春吧！不管對錯你都已勇敢走過，都對得起你自己的青春了！

四●討論議題：

- 1.在生活中有些孩子在小的時候遇到一些不愉快的事而造成心靈受傷，但是他們常常會裝做沒事的樣子、強顏歡笑，如果遇到這樣的是該如何幫他呢？
- 2.我們的青春該如何揮灑才會真正具有意義呢？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一年級

班 級：高一 2

科 別：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林偵漢

參賽標題：心隨境轉，境隨心轉

書籍 ISBN：9789869170925

中文書名：如果我們的世界消失了
原文書名：STATION ELEVEN
書籍作者：艾蜜莉·孟德爾
出版單位：寂寞出版
出版年月：2016年03月
版次：初版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本書是作者生平首座跨出小眾的突破之作，作者也因此成為歐美各大出版社爭取的作家，此書不僅曾獲《時代雜誌》、亞馬遜書店、《紐約時報》的年度十大小說獎，還登上英美數十家媒體年度選書榜。

故事訴說著當人們看到自己既熟悉又陌生的文明逐漸瓦解，面對著突如其來，並且接二連三、無聲無息地不斷降臨的死亡，人們將如何採取應對措施，以求生存。

二●內容摘錄：

- 1.美是這個新世界的暮光。(P.70)
- 2.活著就是冒險。(P.80)
- 3.對舊世界了解越深，越能明白當時一切是怎麼崩毀的。(P.132)
- 4.光是生存還不夠。(P.134)
- 5.我們總想趁著所有線索消失之前，尋回從前的世界。(P.146)
- 6.地獄，是想見的人不在身邊。(P.161)
- 7.夢的時光很短暫，卻是無比燦爛。(P.347)

三●我的觀點：

當你從半夢半醒中，正準備開始迎接新的一天，卻突然發現世界早已不如昨日般美好，讓你恍如隔世；明明昨日還擁有的一切，今天就全化為泡沫……天啊！誰能想得到會有這樣的一天？當遇到這樣的狀況，你的做法會是如何？

起初看到這本書的書名，覺得這應該又是本了無新意的小說，不料，書的開端立刻就徹底顛覆了我原先的思維。一位知名演員因為心臟病發，突然奄奄一息、一聲不響地倒臥在舞台上；世界悄然無聲地將這位演員寶貴的生命奪走，而這似乎也就此拉開了日後一連串的死亡序幕。隨著傳染病的蔓延，世界漸漸開始改變了；陌生的事物似乎變得熟悉，而熟悉的事物似乎變得陌生，這種令人精神恍惚、神智不清的狀態一一呈現，又有誰能意識清晰地面對一切的發生？

看著書中人物，面對以往美好世界的消失，僅僅消沉一下子後，仍可以繼續積極且不畏艱難地過生活；用盡千方百計，只為求生存的精神，令我感動。我覺得自己也不該向現實屈服。不論遇到種種困難或是挫折，都應該要秉持著書中眾人那般積極樂觀的態度；即使遇到阻礙人生道路的絆腳石，也要勇於奮力地將它移開。面對它、處理它、解決它，好好的珍惜並享受每一天，絕不逃避。未來會發生什麼事情，沒有人能知曉，唯有好好珍惜並把握每分每秒，才不會在面對失去時留下遺憾。

閱讀本書後，我還領悟到一個道理。人們往往都會希望別人能接受自己的建議，可是當角色互換時卻也總是無法接受別人的建議。有點矛盾，但這也證

實了人與人相處時，需要透過反覆的溝通，才能取得共識與平衡。所以學會如何溝通，懂得說話的藝術，在人生中占有很重要的影響力，是一門不可或缺的課程。一位懂得說話藝術的人，不僅能和他人獲得良好的互動模式，更能避免不必要的爭吵。

生活中難免會有爭吵或誤會，但若不試著去溝通，可能就會留下遺憾，錯失生命中重要的人、事、物；而人總是等到來不及挽回時，才感到後悔莫及。倘若一直處於此狀態，活著是不會快樂的。

人生中總會面臨很多道選擇題，當面臨攸關未來人生的抉擇時，人們卻總是在做出決定後才又後悔。其實只要仔細聆聽自己心裡的声音，順著自己的真心實際的行動，並且善用同理心，讓我們的選擇和周遭人、事、物維持和諧共利的互動頻率，那麼必定能為自己開展出更開闊的人生境界，也永遠不用再輪迴在後悔之中。

「人活著就是要好好享受人生，好好地活著，積極樂觀地活著，別為自己失去什麼而難過，應是為自己獲得什麼而快樂。學會向前看，『將過去當成警惕，把握且珍惜當下，並把未來當希望』朝著自己的目標前進。」

讀完這本書，讓我獲益良多。期許自己能夠將書中所得領悟，用在生活中，讓我未來能更積極、更懂得珍惜身邊擁有的一切，為自己營造一個知足、感恩的圓滿人生。

四●討論議題：

- 1.當失去一切時，人們到底會相信人的本性是善、還是惡？
- 2.若世界真的消失了，你認為有什麼還是永恆不變的？

學校名稱：私立景文高中

年 級：二年級

班 級：室二一

科 別：室內設計

名 次：第二名

作 者：夏翊剛

參賽標題：關於原諒

書籍 ISBN：9789869452403

中文書名：小屋

原文書名：THE SHACK

書籍作者：威廉·保羅·楊(Wm Paul Young)

出版單位：寂寞出版

出版年月：2017年5月

版 次：12刷

一●圖書作者與內容簡介：

麥肯帶著三個心愛的孩子在暑假結束前到山上露營，開心的假期正要結束，卻赫然發現小女兒蜜思失蹤了！經過警方地毯式的搜尋，最後只在一棟山間小屋發現了蜜思血跡斑斑的紅色洋裝……。

至此之後。「小屋」變成他回憶中的至痛，困惑、痛苦與憤怒的麥肯，決定獨自踏上重返小屋的旅程。

二●內容摘錄：

1.「黑暗會隱藏恐懼、謊言、悔恨的真實大小，」耶穌解釋道。「事實是，那多半是陰影而非現實，所以在黑暗中似乎更大。當光照進它們住在你心裡的地方，你就會開始看見它們真實的樣貌。」（p.214）

2.「恩典並不依賴苦難而存在，但是苦難存在的地方，你會在許多面向與色彩中發現恩典。」（p.228）

3.「情緒是靈魂的色彩，它們既壯觀又驚人。當你沒有感覺時，世界就變得沉悶蒼白，只要想想當初巨慟如何減少了你生命中的色彩就知道了，你的生命只剩單調貧乏的灰與黑。」（p.240）

三●我的觀點：

原諒，是一項簡單又困難的動作，它的簡單在於一句話就能結束，難則在需要克服心中那極大的憤怒，恢復一切令內心受創的疤痕，這並不簡單，有些人甚至一輩子都無法做到原諒這件事。很少人能終其一生過得幸福順遂，在成長的過程中，必然會遇到令自己衝動、不快的事件，師長一直教導我們要原諒、選擇寬恕而非堅守憤恨的執念，然而這對大多數人來說，都是需要不斷學習的課題。

我自己本身是一位基督徒，因此當我閱讀到小屋這本書時，心中有非常大的感動。每個人的心中都有一個不想面對，總想著迴避它的地方，那個地方，累積了自己內心的傷痛、恐懼、不堪回首的過去。面對這些過去，我們總是逃避，總是選擇遺忘，然而當我們用試圖讓自己忙碌、分心或壓抑自己的想法，甚而認為這麼做可以沖淡那些記憶時，問題並沒有真正被解決，而是讓記憶變得更深沉、更加無法碰觸，使我們的內心像故事裡的小屋一樣，黯淡無光，情緒一直跌在谷底，沉悶、消極，甚至沒自信，這都是心理上不健康的表現。因此，我們必須打開小屋的門，讓陽光灑進來，積極面對自己的過去。

看到書中主角麥肯錫在與老爹相處的日子中，他一次次地面對自己的傷痛，雖然要完全恢復心中那揮之不去的陰影很困難，但麥肯錫還是逐漸地接受事實，慢慢地釋懷喪女之痛。書中麥肯錫的精神是值得我們學習的，他願意選擇原諒一個曾經奪走自己一切的人，這一切都是非常不簡單的。聖經上記著：「應當愛人如己。」這短短的一句話，卻如同一座高牆，難以跨越，而那些傷痛，就是我們的高牆，高牆擋住了我們心中一切的樂觀、一切的勇氣、一切的思考，留下的只有憤怒、苦悶、消極的態度。因此，我們要突破高牆，積極面對人生種種的困難疑問，逃避並非最佳的選擇，問題依然還在，唯有克服，才是最佳解藥。

然而，要如何克服並突破內心高牆呢？我想，最重要的一步還是原諒。原諒帶給我們心念的轉變，當遭遇困難，背對使我們漠視一切，憤怒則蒙蔽我們的感官，只有原諒能讓靈魂得到釋放。從書中，我瞭解了人生還有許多美好的事物，應該好好珍惜，享受當下，而非讓那些負面與執著麻痺自己的感受，剝奪世界斑斕的色彩。或許在過程中會有不甘心的感受，若是輕易原諒那些令人憤怒傷痛的人事物，不是讓他們太好過了嗎？這些想法只會帶領我們走向更負面途徑，讓我們遺忘真實的本質，我們的憤怒困住的只有自己，原諒，是對自己心靈的仁慈，是減輕他人承加在自己身上的負荷，讓自己從被囚禁中的小屋走出來。

四●討論議題：

- 1.如果自己心中有道疤痕，該如何去面對？
- 2.你願意原諒那個製造傷痕的人嗎？為甚麼？